

比音勒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比音勒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7月1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受疫情反复影响、市场环境变化以及公司战略发展需要，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将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营销网络建设升级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13,900万元调整至用于本次发行另一募投项目“供应链园区项目”，同时拟延长“供应链园区项目”及“研发设计中心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期限。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638号”文核准，比音勒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68,9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按面值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89,000,000.00元，扣除承销费、保荐费及其他发行费用10,270,660.38元（不含税金额）后净筹得人民币678,729,339.62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6月19日全部到账，业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中兴华验字（2020）第410005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截至2022年6月末，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实际已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营销网络建设升级项目	30,972.93	7,890.38
供应链园区项目	14,000.00	5,250.14
研发设计中心项目	4,000.00	2,798.35
补充流动资金	18,900.00	18,900.00

总计	67,872.93	34,838.88
----	-----------	-----------

二、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一) 调整的具体方案

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及发展需要，拟将原计划用于“营销网络建设升级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调整至用于“供应链园区项目”，调整的募集资金金额为13,900万元，占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净额的20.48%。

项目募集资金调整前后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变更前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变更后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营销网络建设升级项目	30,972.93	17,072.93
供应链园区项目	14,000.00	27,900.00
研发设计中心项目	4,000.00	4,000.00
补充流动资金	18,900.00	18,900.00
总计	67,872.93	67,872.93

本次拟调减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的项目为“营销网络建设升级项目”，该项目总投资额为35,655.10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30,972.93万元。项目主要用于品牌终端门店的升级改造，更新基础装修和陈列布局，引入智能化设备。该项目建设期3年，第4年达到设计生产规模。截至2022年6月末，“营销网络建设升级项目”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资金总额为7,890.38万元，占原计划投入该项目募集资金总额的比例为25.48%。公司拟将该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调整为17,072.93万元，调减金额13,900万元拟追加用于“供应链园区项目”。

“供应链园区项目”原总投资额为14,960.72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14,000.00万元，截至2022年6月末，募集资金累计已投入5,250.14万元。本项目通过建设智能化供应链管理中心，深化公司仓储物流布局，提升公司供应链管理的智能化程度。公司拟将“供应链园区项目”投资总额调整为28,960.72万元，其中场地投入15,030.17万元、设备购置及安装12,969.83万元、实施费用253.9万元、基本预备费706.82万元。调整后本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为27,900万元，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二）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原因

1. “营销网络建设升级项目”

该项目投资计划系公司于 2019 年结合当时市场环境、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实际情况等因素制定。受疫情以及各地区严格管控政策等影响，公司为保障原项目效益采取谨慎店铺装修升级策略，店铺升级装修进度延缓，影响了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及募集资金投资进度，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调减该项目募集资金投入金额，后续将根据项目进度、疫情管控政策及市场情况等，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2. “供应链园区项目”

该项目实际执行过程中，考虑到公司的长远发展及规划，实际建筑面积有所增加，同时，建安及装修工程单价受建筑成本和人工费用增长的影响有所上升，本项目同步完善了园区周围边坡支护工程，项目场地投入较原计划有所增加。另一方面，随着公司业务快速增长，对仓储及分拣配送的需求增加，同时随着行业的发展对数字化、智能化设备提出更高的要求，公司拟增加设备及安装费用，升级投入入库输送系统、入库码垛系统、智能搬运系统、出库分拣系统、智能拣选系统等物流仓储系统，配备智能化软硬件设备，在原规划基础上持续提升供应链园区运营的智能化水平。

通过本项目的建设，可以在有效改进公司交付可靠性的同时缩短公司交付时间，对当下市场情况进行快速的分析判断并做出决策，提高对上下游服务水平，缩短产品上线周期，满足快速变化的市场需求，整合并提升供应链系统的柔性及反应能力，降低公司运营成本，从而带来良好的间接经济效益，为公司未来的发展奠定良好的基础。具体表现为：

（1）打造智能化供应链管理体系，降低公司管理成本

“智慧物流”是指通过智能硬件、物联网、大数据等信息化技术与手段，对供应链系统进行升级改造，提升整个供应管理系统的智能化、自动化水平，使其拥有自行分析判断和处理解决问题的能力，从而实现企业原材料、产品库存的数字化管理以及自动化周转，提高原材料、产品的配送和流通效率，降低不必要的人工成本以及运营管理成本。目前公司发货旺季期间的运营模式存在一定弊端，不仅物流部人员的临时增加会加重公司的人工成本负担，较高的内

部管理需求也加大了公司的运营成本。

本项目通过建设智能化供应链管理中心，深化公司仓储物流布局，提升公司供应链管理的智能化程度。一方面公司通过对供应链的智能化升级，识别产品的特点如单一品类的利润率，市场流通情况和品牌附加值的大小等等，分析产品属性及其它相似产品后进行合理分组，从而针对性地根据每个组别的特点选用不同的采购和供应策略，降低公司的管控成本；另一方面，公司通过引进各类机械化软硬件设备，实现材料及产品的自动化运转，有效降低对人员数量的需求，节约了公司的人力成本的同时协同公司现有资源的整合发展，从而打造一个现代化、智能化供应链管理中心。

本项目的追加实施可以有效降低公司供应链的运营管理成本，为公司未来的发展奠定良好的基础。

（2）加强智能化系统建设，提高供应链的柔性 with 快速反应能力

本项目将引进当下国内外先进的软硬件设备，定制智能化供应链相关系统，构建智能化供应链管理体系。一方面，智能化供应链管理系统将公司订单、产品信息、原材料品类等信息进行识别、整理及分拣配送，从而有效提高供应链反应速度。同时，智能化供应链管理体系可以及时准确地反映公司存货调剂余缺情况，提高对上下游信息反馈的效率与准确度，整体提升公司运营管理决策水平及供应链管理效率，为客户提供精准高效的服务。另一方面，公司能够加强与经销商的联系，采集到业务流过程中的大量业务数据，并通过建立大数据预测分析模型积极获取市场销售信息，为公司原料采购、库存管理及运输计划的制定提供依据，有利于增加供应链系统的柔性、提升货品周转率，进而提升整个供应链管理效率。

（3）加强与供应商、经销商配合，提升可靠性，提高客户满意度

供应商与经销商的管理是供应链中非常重要的一个环节，如何管理将直接影响到原材料采购和产品的质量能否提高、生产成本能否降低、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及经济效益能否增加等等。因此，面对激烈的市场竞争环境，企业要想持续稳定的发展，必须加强对上下游的管理。

本项目通过加强供应链管理，构建完备的智能化供应链管理体系。企业对上游供应商进行定期考核与调查的同时，通过有效的信息交互，对产品品质及进行更严格的把控，将检测链条延伸至产业链上游，进行市场信息实时共享

化，逐步实现入库材料全环节检验以及全流程的透明化管理。卓越的质量检测管理体系可以有效提高公司对供应链的把控能力。另外，企业对下游经销商同样要强调及时有效的信息反馈，将所有的运输方案和时间、成本、容量、交付参数等关键变量相结合，实现对市场需求及配送情况的实时化管控，从而为客户提供更加优质的服务。智能化供应链管理体系的打造让企业与供应商、经销商之间不再是简单的零和关系，而是建立在互助共赢基础上的受欢迎的业务合作伙伴，进一步缩短满足消费者需求的时间，获得较大的竞争优势以及良好的市场口碑，最终实现公司业务的精细化管理与拓展。

（三）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为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之间的资金调整，不涉及原项目的终止或新设项目，本次变更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障募投项目顺利实施，加快项目进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本次调整后，“供应链园区项目”在现有仓储容量的基础上进行体量升级，优化仓储智能化程度，为向客户提供精准高效的仓储物流服务奠定基础，有利于提升公司仓储管理自动化程度，控制仓储物流单位成本，从而进一步满足公司业务的飞速发展。

三、募投项目延期的情况

（一）募投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及原因

本次追加募集资金投入后，“供应链园区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相应由2022年6月30日调整至2024年6月30日。

同时，公司拟将“研发设计中心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长至2023年6月30日，该募投项目原计划于2022年6月30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受新冠疫情的影响，项目装修工程施工进度放缓，部分设备采购到货时间延长，设备安装及调试工作顺延，导致项目进度放缓，根据当前实际情况，基于审慎原则，公司拟将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长至2023年6月30日。

（二）本次延期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延期系公司结合募投项目实际进展情况进行的必要调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造

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公司将严格按照调整后的建设计划进行投入和实施，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

四、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的意见

（一）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募投项目延期事项是结合公司发展实际情况，综合考虑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而做出的审慎决定。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为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之间的资金调整，不涉及原项目的终止或新设项目，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优化财务结构，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本次对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运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董事会在审议上述事项时，审议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况。

同意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并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的意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募投项目延期事项的程序符合相关规定，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为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之间的资金调整，不涉及原项目的终止或新设项目，有利于公司整体发展，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广大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同意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并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保荐机构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募投项目延期事项已经发行人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明确同意意见，且发行人将就此召开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履行程序完备、合规。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募投项目延期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规的要

求。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募投项目延期是发行人根据相关募投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募投项目延期事项无异议。

五、备查文件

1. 董事会决议；
2. 独立董事意见；
3. 监事会意见；
4. 保荐机构意见；
5.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比音勒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7月16日